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1)

董事委任

董事局欣然宣佈，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起，本公司副行政總裁廖元煌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局 (「董事局」) 欣然宣佈，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起，本公司副行政總裁廖元煌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廖元煌先生，三十八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廖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加入本公司為副行政總裁，彼參與制定與執行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及本集團日常營運包括負責投資者關係及財務管理。廖先生在銀行及金融業擁有逾十一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廖先生曾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上市公司 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部董事及香港花旗銀行資本投資部投資總監。此外，彼曾任台北花旗銀行資本投資部財務官、風險分析員及副總裁等職位。廖先生持有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文學士學位及英國劍橋大學管理研究碩士學位。廖先生現為 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之非執行董事及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廖先生並無於過去三年間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職務。

廖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制性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廖先生持有股份認購權以認購本公司 12,000,000 股股份之權益。廖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訂立一份初步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廖先生須根據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根據彼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約，廖先生現可收取年度薪酬 3,520,000 港元，此酬金不包括本公司酌情發放之花紅或酌情授予之其他福利。本公司董事薪酬乃經參照董事之職務、能力及表現、本公司之經營狀況，以及業界薪酬基準及當時市場狀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關於廖先生之資料或事宜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關於其委任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局藉此歡迎廖元煌先生加入董事局。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城先生、劉婷女士、孔祥達先生、吳京偉先生及廖元煌先生；非執行董事 Paulus Johannes Cornelis Aloysius Karskens 先生及王韜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李小軍先生。

承董事局命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吳麗屏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 China Lot 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 (「董事」) 對此共同及個別全面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從而引致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3) 本公佈內所有意見乃經周詳及審慎考慮，且基於公平及合理的基準及假設而發表。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至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上。